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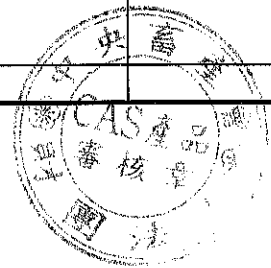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
CAS優良農產品驗證檢驗審查總表

NAIF-QP-7019-09

廠商名稱：1105富源畜牧場一場

檢驗大項：G 生鮮蛋品

產 品 名 稱		標準(容許度)	好雞蛋(白)		
產 品 編 號			*110585		
採 樣 地 點			家樂福(屏東店)		
抽 樣 日 期			2020/08/21		
檢 驗 日 期		技術服務中心	2020/08/21		
產品標示	1. 品名	正確名稱	正確名稱		
	2. 淨重	足量	足量		
	3. 製造日期	年月日	2020. 8. 28		
	4. 有效日期	年月日, 天	<25℃		
	5. 保存條件	<=25.0℃	<25℃		
	6. 製造商	符合規定	符合規定		
	7. CAS標示	符合規定	符合規定		
官能性質	8. 包裝	完整無破損	完整無破損		
	9. 氣味	正常	正常		
	10. 外觀	正常	正常		
	11. 蛋之色澤	正常	正常		
其他	12. 鮮度	參考用	51.6/53.7		
微生物	13. 生菌數	參考用CFU/g	/		
	14. 沙門氏桿菌	陰性	陰性		
動物用藥殘留	15. 抗生物質	<=12.0mm zone	/		
	16. 青黴素	不得檢出	/		
	17. 泰黴素	<=0.2ppm	/		
	18. 紅黴素	<=0.3ppm	/		
	19. 四環黴素類	依照衛福部公告動物用藥殘留標準	/		
	20. 氯黴素類	依照衛福部公告動物用藥殘留標準	/		
	21. 磺胺劑類及奎諾酮類	依照衛福部公告動物用藥殘留標準	/		
	22. 抗原蟲劑	依照衛福部公告動物用藥殘留標準	/		
	23. 抗生素及其代謝物	依照衛福部公告動物用藥殘留標準	/		
	24. 離子型抗球蟲藥	依照衛福部公告動物用藥殘留標準	/		
	25. β -內酰胺類抗生素	依照衛福部公告動物用藥殘留標準	/		
	其他	26. 必利美他命	不得檢出	未檢出	
採樣地點溫度			24.5℃		
本次檢驗未達標準的項目					
審 查 結 果			合格		



抽 驗 合 格

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

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

分析報告表

Test Report

委託單位：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
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
聯絡人：—
聯絡電話：—
計畫名稱：CAS 產品檢驗計畫
檢體編號：200821AE001-01
收件日期：2020/08/21
測試日期：2020/08/21
完成日期：2020/09/01

報告編號：200821AE001-01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0/09/01
頁數：1 of 3



以下測試檢體之檢體資料係由委託單位所提供：

檢體名稱：好雞蛋(白)
檢體數量：—
檢體狀態：冷藏 完整包裝
產品批號：—
生產或供應商：富源畜牧場一場
製造日期：—
有效日期：2020.8.28

檢驗結果：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	檢驗範圍	檢驗結果
沙門氏桿菌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2 年 12 月 23 日部授食字第 1021951187 號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沙門氏桿菌之檢驗。	陰性/陽性	陰性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

報告簽署人：
Signature：



N10084945

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

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

分析報告表

Test Report

委託單位：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
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
聯絡人：—
聯絡電話：—

報告編號：200821AE001-01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0/09/01
頁數：2 of 3

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	檢驗範圍	檢驗結果
必利美達民	NAIF-B-7.2-03-74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—多重殘留分析(65 項)，定量極限：0.01ppm。	定量極限~10 ppm	未檢出
鮮度	利用卵質測定儀測定蛋品之鮮度。	—	51.6/53.7 霍氏單位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

報告簽署人：
Signature：



N10084946

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技術服務中心

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of National Animal Industry Foundation

分析報告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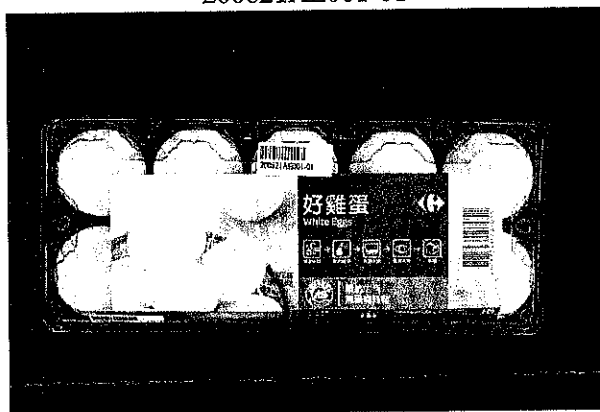
Test Report

委託單位：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驗證組
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5 樓
聯絡人：—
聯絡電話：—

報告編號：200821AE001-01
報告發行日期：2020/09/01
頁數：3 of 3



200821AE001-01



備註：

1. 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2. 本報告所用檢體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，且本檢驗未涉及檢體抽樣，報告表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3. 委方接獲分析結果報告表後，兩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，所留檢體本中心將廢棄，但藥物殘留複驗，須於一週內提出申請。
4. 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本報告表不得摘錄複製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5. 本報告表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，不得作為廣告、法律訴訟、出版品等商業宣傳用途。
6. 檢驗結果中加註*代表估計值。

報告簽署人：
Signature：



N10084947